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(二)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 方式向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。
 - (三)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 - (四)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,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
 - (五)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向东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 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;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 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能够全面、 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;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